

编者按

您在房屋买卖或租赁中发生法律纠纷；您在家庭婚姻生活中亮起红灯；您在劳动维权时遭遇困惑……

当您需要法律上的专业指点，或者希望通过诉讼途径解决纠纷时，请给我们来信。“我要找律师”栏目特意为您搭建起寻觅律师的桥梁，只要您将求助事项详细写下来，并说明需要什么样的律师提供什么帮助，然后通过邮寄或者电子邮件传递给我们，我们将免费为您刊出。请在来信或者电子邮件中注明您的详细联络方式，以便律师及时和您联系。

劳动工伤

调动工作岗位,是否需要协商

我在公司原先的职位是会计，这在劳动合同中也明确作了约定。

最近公司负责人更换后，她想要安排一个自己的熟人担任会计，于是以销售部门缺人为由，要把我调岗到销售部工作。

请问律师，公司能否单方对我调岗？

——周先生

上海星图律师事务所杨东律师回复如下：

《劳动合同法》第二十九条、第三十五条分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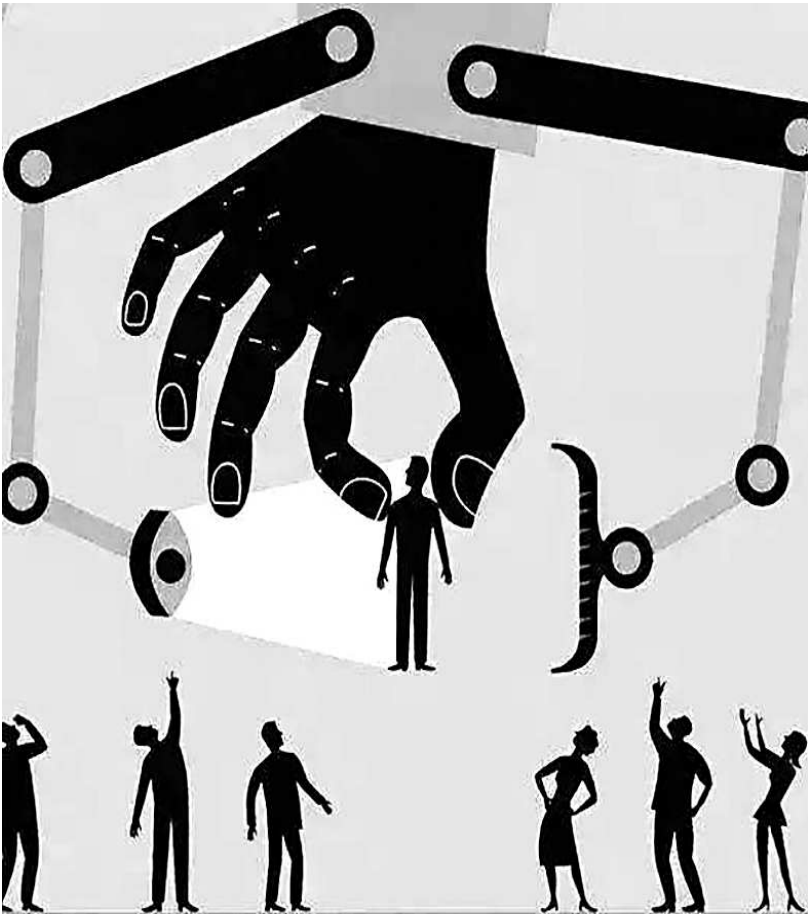
规定，“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应当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，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”，“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，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。变更劳动合同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。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由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各执一份”。

上述规定表明，依法成立的劳动合同受法律保护，用人单位和劳动者都应当按照约定的内容，全面、如实地履行义务、行使权利。

而劳动岗位属于劳动合同的必备内容之一，一旦确定，未经双方协商不得擅自改变。

因此，除非法律明确规定的特定情形，否则用人单位对于劳动者的工作岗位进行调动，需要和劳动者协商一致。

如果你拒绝公司的单方调岗，应当及时向公司提出，同时继续履行自己上班的义务并取证。如果公司拒付工资报酬或者解除与你的劳动合同，你可以及时提出劳动仲裁维护自己的权益。



资料图片

业余从事微商，能否予以开除

我在公司从事员工培训等工作，业余时间在做微商，经常在朋友圈发布相关内容，招致领导和部分同事的不满。

为此部门负责人曾经要求我停止，我认为自己在业余时间从事一些和本职工作并不冲突的商业活动，并不违反法律规定，同时将朋友圈屏蔽了公司领导和同事。

最近公司以我严重违纪为由，对我作出开除的处分，理由是不听劝阻从事商业活动且影响了正常工作。

请问律师，公司的理由能否成立？

——吴小姐

上海星图律师事务所杨东律师回复如下：

最高人民法院《关于民事诉讼证

据的若干规定》第六条和《关于审理劳动争议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》第十三条均规定，“在劳动争议纠纷案件中，因用人单位作出开除、除名、辞退、解除劳动合同、减少劳动报酬、计算劳动者工作年限等决定而发生劳动争议的，由用人单位负举证责任”。

因此，公司以你严重违纪为由作出开除的决定，如果你去提起劳动仲裁和诉讼，那么举证责任主要由公司一方承担。

公司需要举证存在合法有效并且经过公示和告知的规章制度，而你的行为已经严重违反了相关规章制度，达到了公司可以单方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度。

如果公司不能举证证明，那么开除你就构成违法解除劳动合同，你可以要求恢复劳动关系或者支付相应的赔偿。

婚姻家庭

判决不准离婚，再诉能否准许

我和丈夫因为感情破裂，但对于子女抚养和财产分割一直不能达成一致，年初曾经试图通过诉讼的途径离婚。

但在诉讼中，他坚持夫妻感情并未破裂不同意离婚，最终法院没有判决离婚。

这次诉讼之后，我就搬回了娘家居住。

请问律师，如果明年我再去起诉，法院是否能够判决我们离婚？

——赵女士

上海星图律师事务所杨东律师回复如下：

根据《民法典》的规定，夫妻一方要求离婚的，可以由有关组织进行调解或者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。

人民法院审理离婚案件，应当进行调解；如果感情确已破裂，调解无效的，应当准予离婚。

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调解无效的，应当准予离婚：

（一）重婚或者与他人同居；

（二）实施家庭暴力或者虐待、遗弃家庭成员；

（三）有赌博、吸毒等恶习屡教不改；

（四）因感情不和分居满二年；

（五）其他导致夫妻感情破裂的情形。

一方被宣告失踪，另一方提起离婚诉讼的，应当准予离婚。

经人民法院判决不准离婚后，双方又分居满一年，一方再次提起离婚诉讼的，应当准予离婚。

从你的情况来看，如果在法院判决不准离婚后，你们又分居满一年，那么再次起诉判决离婚的可能性是非常大的。

当然，你还是需要尽量搜集包括夫妻分居在内的相关证据，以证明你们“感情确已破裂”。

未达销售目标，能否解除合同

我入职公司担任销售人员时签了1年合同，试用期1个月。

试用期尚未结束，公司就单方面提出解除劳动合同，理由是我没有达到销售目标。但我认为公司在招聘广告中并没有列明录用条件，此前也没说明岗位要求及试用条件，销售目标是我经过一周培训后才单方面宣布的。

请问律师，公司能否

以我没有达到销售目标为由解除劳动合同？

——郭先生

上海星图律师事务所杨东律师回复如下：

根据《劳动合同法》第三十九条第一款规定，在试用期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，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。

但这项权利的行使是有条件的，即用人单位要

证明劳动者不符合录用条件。

首先，公司需要证明这一岗位有明确的录用条件。

其次，公司需要证明你不符合该录用条件。

从你所说的情况来看，如果仅仅是试用期内没有完成销售目标，并不能证明你不符合录用条件。

如果公司不能证明解除劳动合同是合法的，就需要承担不利后果。

口头交待遗嘱，是否具有效力

我爷爷月初一度病危，当时我们去探望他时，他曾经口头交待了房产等主要财产的安排作为遗嘱。

但通过医院的救治，爷爷已经转危为安，他也没有再作新的交待。

请问律师，对于之前他口头交待的遗嘱内容是否还有效？

——苏先生

上海星图律师事务所杨东律师回复如下：

根据《民法典》的规定，遗嘱人在危急情况下，可以立口头遗嘱。口头遗嘱应当有两个以上见证人在场见证。

危急情况消除后，遗嘱人能够以

书面或者录音录像形式立遗嘱的，所立的口头遗嘱无效。

《民法典》还规定，下列人员不能作为遗嘱见证人：

（一）无民事行为能力人、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以及其他不具有见证能力的人；

（二）继承人、受赠人；

（三）与继承人、受赠人有利利害关系的人。

因此，口头遗嘱实际上是一种仅适用于危急情况下的遗嘱，一旦危急情况消除，口头遗嘱就无效了。

另外在立口头遗嘱时，如果仅有继承人、与继承人有利关系的人（比如其配偶）在场，该遗嘱也是无效的。